

**广州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
广州市民政局
广州市社会组织管理局** **文件**

穗财综〔2021〕33号

**广州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
广州市民政局 广州市社会组织管理局关于
公布 2020 ~ 2022 年度广州市市、区两级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社会组织
名单（第二批）的通知**

各区财政局、民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各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各派出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民政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7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

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有关衔接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 2021 年第 3 号)、《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税函〔2021〕1 号)要求,经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民政局和市社会组织管理局联合确认,现将获得 2020~2022 年度广州市市、区两级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社会组织名单(第二批)予以公布。

附件:获得 2020~2022 年度广州市市、区两级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社会组织名单(第二批)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广东省民政厅。

广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29 日印发

附件

获得 2020 ~ 2022 年度广州市市、区两级公益性 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社会组织名单（第二批）

（共 40 家）

- 1.广州市厚德教育慈善基金会
- 2.广州市春草助学促进会
- 3.广州农商银行金米公益基金会
- 4.广州市金珂扶持传统文化发展基金会
- 5.广州市羊城军民融合发展基金会
- 6.广州市慈航慈善基金会
- 7.广州市视源公益慈善基金会
- 8.广州市联合公益发展中心
- 9.广州市广益联合募捐发展中心
- 10.广州市福缘公益慈善基金会
- 11.广州市亚商善行公益促进会
- 12.广州市黄埔公安民警基金会
- 13.广州法泽社区公益基金会
- 14.广州市天河公安民警基金会
- 15.广州市南海中学致远教育基金会
- 16.广州市番禺公安民警基金会

- 17.广州市花都公安民警基金会
- 18.广州市天省教育发展基金会
- 19.广州市万孚公益基金会
- 20.广州市善城社区公益基金会
- 21.广州市合木残障公益创新中心
- 22.广州市东升实业慈善基金会
- 23.广州市振成慈善基金会
- 24.广州市红棉肿瘤和罕见病公益基金会
- 25.广州市菁华园艺疗法公益发展中心
- 26.广州市心和塾公益基金会
- 27.广州市雪松公益基金会
- 28.广州市思迪玛维公益基金会
- 29.广州市蜜的未来公益服务中心
- 30.广州大源公益基金会
- 31.广州市斑消宝公益基金会
- 32.广州六中教育发展基金会
- 33.广州市常行敬老志愿服务协会
- 34.广州市增城实验中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 35.广州市中弘慈善基金会
- 36.广州市羊城暖蓉公益基金会
- 37.广州市欧派公益基金会
- 38.广州市益路同行慈善基金会

39.广州市流溪中学教育基金会

40.广州市阳光青藤爱心促进会

